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T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8)

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VC BROKERAGE LIMITED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董事會宣佈，配售事項之所有條件已達成及配售事項於2016年12月30日完成。總計1,44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0.028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謹此提述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13日有關配售事項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配售事項之完成

董事會宣佈，配售事項之所有條件已達成及配售事項於2016年12月30日完成。總計1,44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28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概無承配人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經扣除就配售事項產生之相關開支後，自配售事項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2百萬港元，而目前預期將應用於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未來業務拓展。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1,44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之已發行股本約20.00%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根據配售事項發行之配售股份總面值為1,440,000港元。

本公司於緊接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前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東				
富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附註1)	2,538,232,000	35.25	2,538,232,000	29.38
藍志城先生	350,000,000	4.86	350,000,000	4.05
公眾股東				
譽勁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	498,000,000	6.92	498,000,000	5.76
黃文軒先生	498,000,000	6.92	498,000,000	5.76
其他公眾股東	3,315,768,000	46.05	3,315,768,000	38.38
承配人	—	0.00	1,440,000,000	16.67
總計	<u>7,200,000,000</u>	<u>100.00</u>	<u>8,640,000,000</u>	<u>100.00</u>

附註：

1. 富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由關信強先生及葉子霖女士分別擁有60%及40%股權。
2. 譽勁集團有限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鄭明傑先生全資擁有。

承董事會命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麥偉杰

香港，2016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麥偉杰先生、羅小慧女士及藍志城先生；非執行董事廖廣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浩嘉先生、黃飛達女士及彭兆賢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

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的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wintogroup.hk>登載及保留。